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 关于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对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松炆资源”）2020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该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否定意见。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并会同公司外部审计机构，持续关注公司完善并加强内部控制的落实情况，防范经营风险，消除否定意见涉及事项及其产生的影响，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说明。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